

平安财险17人参加爱心接力

平安人寿两名爱心员工也闻讯而至



2日,献血车开到了平安财险的门前,员工们正在献血车上献血。 本报记者 任小杰 摄



本报9月4日讯(记者 李金金) 本报与东营市中心血站自推出“无偿献血爱心团体接力”活动以来,继开发区、东营区消防大队、东营市商业大厦等爱心单位陆续参与之后,9月2日,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营中心支公

司接过爱心接力棒,同时平安人寿的2名工作人员也加入到献血队伍中来。

2日上午9时,记者跟随东营市中心血站的采血车准时来到了平安财险东营支公司前。平安财险办公室主任王慧早已早早地在门口等候,王慧说:“我们的员工都很积极,没发出倡议前就有员工主动要求加入到无偿献血爱心团体接力的活动中来。”

献血现场,采血车上挤满了平

安财险的爱心员工。副总经理常伟说,爱心事业也要有一个好的氛围,看到大家都在献血,有些员工自己也会加入到这个爱心团体之中,“让帮助别人的理念融入到每个人心中。”另外,在现场了解到,平安财险的大部分员工都有献血经历。

献血过程中,不断有员工加入到无偿献血的队伍中来。另外,平安财险的“邻居”平安人寿的两名工作人员也主动走进采血车要求献血。直到上午11点多,接受化验的20多名平安财险员工中,共有17名爱心员工成功献血。

现场特写

领导带头,大家一起来

平安财险办公室主任王慧在分发完献血个人登记表后,还特意通知了自己单位的副总经理常伟。常总说,原来单位曾经组织过献血,不过已经有很长时间没有组织了。前几天,在办公室

看到《齐鲁晚报》的无偿献血爱心活动的倡议书,他就告诉办公室的工作人员,献血时一定要叫着他。

据常总回忆,他上初二的女儿也经常动员自己去献血,做爱

心事业,“献血对身体有益,自己献血能为员工和孩子做榜样,何乐而不为呢?”他还希望,能有更多的单位和个人参与到无偿献血的爱心队伍中来,多为社会做些公益事业。

希望自己单位也能组织

9月2日上午10点左右,在平安财险的爱心献血现场,采血车上走来一位陌生的女同志。王慧主任介绍,她是平安人寿的工作人员宋玉珍,宋玉珍也是一位“老”献血人

员,她曾经多次主动到采血车上献过血。宋玉珍说:“平时工作忙没时间,现在献血车开到单位门口了,说什么也不能错过这个机会。”

她说,虽然不是自己单位组织

的,但无偿献血,献爱心的心情大家都是是一样的。最后,她还记下了记者的联系方式,表示要与其单位办公室的同事们在平安人寿也能发起一次无偿献血的爱心活动。

狼狗“团伙作案”突袭养鸡场

80余只鸡被咬死,养鸡主人获赔2000元

本报9月4日讯(记者 顾松 通讯员 方宝钢 李红军) 9月2日,三条狼狗实施“团伙犯罪”,十几分钟后,养鸡场便遭遇浩劫,千余只种鸡被咬死80余只,损失4000余元。鸡的主人和狗的主人因此发生激烈冲突,滨海公安局海滨分局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对事态进行控制,并经过调解协商后双方最终握手言和。

9月2日上午,养鸡专业户张某出门买早饭回来,听到养鸡场内上千只鸡拼命地鸣叫,他赶紧跑去查看,围栏内鸡飞狗跳的场

景让他惊呆了。三只大狼狗将鸡追得到处乱蹿。三只狼狗看到张某提着棍子过来,叼着鸡仓皇而逃了。张某赶紧追出大门,发现狼狗径直跑到马路对面的汽修厂内。于是张某来到汽修厂内找人理论,情绪激动的双方争吵了起来。

随即有人报了警,据海滨分局孤东派出所李警官介绍,调查中得知张某承包的鸡场,其中有一千只放在铁栏中,用塑料布建立了围栏。汽修厂老板何某平日为了防止有人盗窃院中的汽车配

件,养了几只大狼狗看家。2号早晨,何某家的狼狗在短短十几分钟的时间内就将张某家的80多只鸡咬死。

民警对两人进行了调解。最后双方都认识到自身行为过于冲动,互相赔礼道歉,何某先期赔付张某成本损失两千元。由于鸡棚的塑料布无法防止猫狗等动物抓破,民警建议张某将塑料布换成细铁丝网或者将围墙的下水道内外安装铁栏以绝后患,期间并要求何某将狼狗看管好,以免再次给他人造成损失。

开房吸毒正遇民警 仓惶逃跑摔成重伤

本报9月4日讯(通讯员 曹议民 见习记者 王超) 2日,在沂州路某宾馆一房间内,一名吸毒男子为躲避警方检查欲翻窗逃跑,仓惶之中从三楼摔下造成重伤。

2日下午,东营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金水派出所民警对辖区宾馆进行安全检查,检查至沂州路某宾馆时,得知一名男子从楼上摔下,造成重伤,男子被送往医院进行救治。男子病情稳定后,民警对该男子进行了

询问。

经调查,该男子王某(24岁,吉林通化人)来东营打工,染上了吸食毒品的恶习。2日下午,王某在某宾馆开了一间房后,开始吸食毒品。不一会儿,王某从房间窗户内窥探到一辆警车停在宾馆门口。王某惊恐之中便从房间窗户中跳下。他用手抓住窗沿,想用脚踩住墙外的空调外机,但手一滑,从三楼摔了下去,脚踝和腰椎严重受伤。目前,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

他人忘取银行卡 贪心取走六千元

本报9月4日讯(通讯员 闫晓辉 记者 王瑞景)

8月16日,东营区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案件,被告人孙某到取款机上取钱时,发现有一张遗落在取款机内的银行卡,犹豫再三后他取走了银行卡内的6000元。经法院调查,孙某犯信用卡诈骗罪,免于刑事处罚。

去年年底的一天,孙某准备在银行自动取款机取钱时,意外发现里面尚有一张银行卡未取出,出于好奇,他查看了卡里的余额,不料卡

里竟有近一万元的余额。孙某犹豫再三后分两次从卡中取走了现金6000元。丢失银行卡的失主立刻报了案。公安机关通过调查,得知孙某取走了现金。孙某认识到了错误,立即赔付了被害人6000元。

东营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孙某的行为构成信用卡诈骗罪。鉴于案发后孙某能如实供述犯罪事实,认罪态度较好,积极退赔了被害人全部损失,判处孙某犯信用卡诈骗罪,免于刑事处罚。

围观市民提供信息

民警成功破获肇事案

本报9月4日讯(通讯员 王海波 逯国峰 记者 段学虎)

肇事司机翟某闹市肇事撞人后逃逸,不料却被围观市民记住了车牌号,200,经车辆管理信息平台查询,民警最终锁定了一辆鲁EQQ200的尼桑轿车。

8月30日下午4时左右,在垦利县盐务局斜对面,一轿车撞到一行人后逃逸,行人伤势严重。垦利交警大队民警赶赴现场后,被撞行人已经死亡,肇事车辆不知去向。

经调查,事故现场遗留车辆碎片为尼桑车型,根据民警现场走访,一位目击群众提供了一条重要线索,肇事车辆尾数可能为200,经车辆管理信息平台查询,民警最终锁定了一辆鲁EQQ200的尼桑轿车。

在东营区公安分局明月派出所的帮助下,民警在东营三村找到了翟某家,迫于压力翟某在31日上午到垦利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事故中队投案自首,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两车相撞 三人受伤



9月3日上午10时许,东六路与大渡河路交会路口,一辆出租车与一辆轻卡车相撞,出租车司机被困。东营公安消防支队第八中队接到报警后,立即赶往现场。经消防官兵了解,从北向南行驶的出租车与从西向东行驶的轻卡因车速较快,避让不及导致两车相撞,车上的三名受伤人员被送往医院进行救治。

本报通讯员 滕伟 本报记者 李金金 摄影报道